

淮安区殡仪馆升级改造项目平板火化机、垃圾
焚烧炉等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招 标 文 件

标段编号：E3208000337006984002001

招 标 人：淮安市宏信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镇淮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诚则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1. 招标条件	4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4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4
4. 评标办法	5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8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8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8
8. 联系方式	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1.总则	15
1.1 项目概况	17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7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或工期和质量要求	18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8
1.5 费用承担	18
1.6 保密	18
1.7 语言文字	19
1.8 计量单位	19
1.9 踏勘现场	19
1.10 投标预备会	19
1.11 偏离	19
2.招标文件	19
2.1 招标文件组成	19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0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0
3.投标文件	20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0
3.2 投标报价	20
3.3 投标有效期	20
3.4 投标保证金	21
3.5 资格审查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21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1
3.8 投标备份文件	21
4.投标	22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22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
5.开标	22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5.2 开标程序	22
5.3 特殊情况处理	22
6.评标	23

6.1 评标委员会	23
6.2 评标原则	23
6.3 评标	23
6.4 多个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	23
7.评标结果公示	24
8.合同授予	24
8.1 定标方式	24
8.2 中标人公告及中标通知	24
8.3 履约保证金	24
8.4 签订合同	24
9.纪律和监督	25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5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5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5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5
9.5 投诉	25
10.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5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3
1 评标方法	28
2 评审标准	30
2.1 初步评审标准	30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30
3 评标程序	31
3.1 评标准备	31
3.2 初步评审	31
3.3 详细评审	32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33
3.6 提交评标报告	3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4
第五章 货物需求	35
一、货物清单	36
三. 技术参数和基本要求	36
（一）、设备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	3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5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淮安区殡仪馆升级改造项目已由淮安市淮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淮发改审字[2024]110号的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淮安市宏信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镇淮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专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平板火化机、垃圾焚烧炉等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范围：拆除旧火化机并采购环保节能平板火化机 2 台、火化机配套的尾气净化处理设备 2 台、垃圾焚烧炉 1 台、垃圾焚烧炉配套的尾气净化处理设备 1 台，合同估算价约 265 万元。

2.2 本工程内容：包含旧设备的拆除并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以及新设备的供货、运输、保管、安装、调试。

2.3 工程地点：淮安区殡仪馆境内

2.4 工期：90 日历天（接到招标人正式安装通知后，确保在招标人规定的时间内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并交付使用）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取得企业法人有效的营业执照；

3.2、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3、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3.4、投标文件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3.5、对本工程不串通投标、不挂靠、不转包、违法分包承诺；

3.6、投标人不得在近 2 年内（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向前推算两年）因违反招标投标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串通投标、挂靠、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受到行政处罚的，行政处罚日期以行政处罚决定文件日期为准；

3.7、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否则其投标资格将全部被取消；

3.8、当同一品牌的制造商和代理销售商同时报名时，仅对制造商进行评标；

3.9、投标产品制造商未参加投标而是其代理商参加投标的，则投标人必须取得投标产品制造商针对本招标项目的唯一授权；

3.10、授权委托人必须是本单位的正式员工，须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若是退休人员则需同时提供劳务合同和退休证）；

3.11、投标人不得有下列情形；

①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分公司，都不得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

②投标人近3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

③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情形。

3.1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3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注：本工程严格执行《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的实施意见》（苏信用办〔2018〕23号）。在评标阶段，投标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评标委员会不得推荐该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至发出中标通知书的期间，公示的中标候选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重新确定中标人；招标人确定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的，中标结果无效。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和“信用江苏”公布为准，惩戒期限自网站上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开始，直至撤销或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

4.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定标，评标标准如下：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 <u>40</u> 分；商务响应： <u>5</u> 分；技术响应： <u>30</u> 分；售后服务： <u>10</u> 分；安装及调试方案： <u>10</u> 分；业绩： <u>5</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方法一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次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 <input type="checkbox"/> 方法二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方法三 评标基准价 $C=A \times K$ A 为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若 $7 \leq$ 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若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

		<p>K 取值为：<u>现场随机抽取</u>（取值范围：97%、98%、99%）</p> <p>注：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签字后，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但评标过程中的计算错误可作调整。</p>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3(1)	投标报价 40 分	评标价与评标基准价 (40 分)	<p>(1) 确定有效投标报价</p> <p>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最高限价以下的为有效投标报价，否则作为无效投标报价处理。</p> <p>(2) 计算评标基准价</p> <p>评标基准价 $C=A \times K$</p> <p>A 为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若 $7 \leq$ 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若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p> <p>K 取值为：招标人代表随机抽取决定（取值范围：97%、98%、99%）</p> <p>(3) 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得 <u>40</u> 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3 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3 分（偏离不足 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保留两位小数）。</p> <p>注：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签字后，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但评标过程中的计算错误可作调整。</p>
2.2.3(2)	商务响应 5 分	企业综合实力 (5 分)	<p>1. 投标人所提供的付款方式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提供承诺函原件扫描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不提供不得分。</p> <p>2. 投标人所提供的质保期、交货期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提供承诺函原件扫描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不提供不得分。</p>
2.2.3(3)	技术响应 30 分	技术参数 (10 分)	<p>投标人所投产品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的得 10 分；未标▲的技术参数有负偏离的一项扣 1 分，标▲的技术参数为主要指标，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2 分，扣完为止。必须提供技术指标中所要求的证明材料，否则视为不满足技术要求而作扣分处理。</p> <p>（评委根据技术参数响应表及所要求提供相关材料进行评分；未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应在《技术参数响应表》中逐条列出响应情况，若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未列明情况的按负偏离进行扣分</p>

			处理)， 投标人须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标▲的技术参数须提供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不予计分)
		设备配置的合理性 (10分)	提供的设备配置,功能满足采购需求且产品设计融合地域文化特色与殡葬文化内涵,文化适配,功能协调,设计细节满足招标人实际需求,满分10分,(不超过10页)
		设备布局 (5分)	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制定详细的设备布局方案、详细说明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解决问题的措施等,并提供详细图纸,根据提供的图纸(至少包含立面布局图和平面布局图)、方案,针对方案的合理性、针对性、科学性等进行综合评分,满分5分,(不超过10页)
		设备的保养维修及故障应急处理解决 (5分)	设备的保养维修及故障应急处理解决方案:影响设备性能因素说明方案、设备维护保养方案、电气线路故障控制解决方案、设备故障应急处理技术方案。满分5分(不超过10页)
2.2.3 (4)	售后服务 10分	售后服务、人员培训方案 (10分)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全面性、合理性、可行性、便捷性服务和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分:满分10分;(不超过10页)
2.2.3 (5)	安装及调试方案 (10分)	项目实施安装方案 (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总体施工部署、工期供货措施、施工时间进度表、运输、现场安装管理计划、项目安装、调试验收方案合理性、详细程度和可操作性。满分10分;(不超过10页)
2.2.3 (6)	<p>说明:1方案每个评分点篇幅超过页数的,按每1页扣0.1分。</p> <p>3. 方案各评分点得分应当取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为最终得分。方案中除缺少相应内容的评审要点不得分外,其它各项评审要点得分不应低于该评审要点满分的70%。</p>		

	3. “方案”评审点采用横向暗标评审，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设置的评审点分别编辑。暗标编制要求如下：投标文件中“方案”的内容不能有任何反映出单位名称的标志，更不能出现公司名称、人员姓名、疑似承担过的项目名称以及其他带有暗示性的语言或标记。		
2.2.3 (7)	投标人业绩 5 分	同类设备的销售业绩 (5 分)	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同类设备的销售业绩，每项得 1 分，最高 5 分。（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的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时间以中标通知书为准，否则不予计分）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获取时间：2025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 日；

5.2 获取方式：投标人使用“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

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是指：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淮安市公共资源全程电子化交易平台会员系统；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为：

<http://222.184.31.247:50088/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5.3 本项目收取工具维护费 100 元及手续费 5 元，售后不退。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4 日上午 9 时 30 分。

6.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将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

6.3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当日潜在投标单位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淮安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淮安市不见面交易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签到、解密、互动交流等活动。

6.4 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至指定平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5 不见面开标大厅具体事项见招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发布、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淮安市宏信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镇淮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女士 联系电话：0517-85887959

联系人：郁女士 联系电话：15152362147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诚则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淮安市淮安区山阳大道 45 号西侧办公楼 1 号楼

联系人：任女士

联系电话:15061286853

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淮安分中心联系地址：淮安市淮安区城西北路 29 号

联系电话：0517-8518960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淮安市宏信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镇淮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淮安市淮安区翔宇大道宏信大厦 3 楼 联系人：周女士 电话：0517-85887959 联系人：郁女士 电话：1515236214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江苏诚则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淮安市淮安区山阳大道 45 号西侧办公楼 1 号楼 联系人：任女士 联系电话：15061286853
1.1.4	项目名称	淮安区殡仪馆升级改造项目平板火化机、垃圾焚烧炉等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1.2.1	资金来源	专项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拆除旧火化机并采购环保节能平板火化机 2 台、火化机配套的尾气净化处理设备 2 台、垃圾焚烧炉 1 台、垃圾焚烧炉配套的尾气净化处理设备 1 台
1.3.2	工期	90 日历天（接到招标人正式安装通知后，确保在招标人规定的时间内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并交付使用）
1.3.3	交货地点	淮安区殡仪馆境内
1.3.4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合格，符合国家现行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招标公告
1.9.1	踏勘现场	联系人：周女士 电话：0517-85887959 联系人：郁女士 电话：15152362147 投标人须自行踏勘项目现场，以保证新设备安装位置尺寸准确
1.10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招标人澄清的截止时间：
1.11	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允许偏离范围： 允许偏离幅度：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它材料	/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日 3 日前
3.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报价汇总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商务及技术条款偏离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制造商专项授权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制造商资格声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及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实行强制性认证的证书、生产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安装资质证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业绩(投标人类似业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参数响应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规格书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的制造、安装及验收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货物产品样本及检测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售后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需从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营业执照 <input type="checkbox"/> 资质（资格）证书 需提供扫描件的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证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授权委托人劳动合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制造商专项授权书（如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承诺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3.2.2	投标报价要求	保留两位小数
3.2.3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设有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265 万元，投标人的报价高于最高

		限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60日（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p>1、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现金（转账、电汇、网银）、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信用承诺等。各投标人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合理选择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各类缴纳形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2、投标保证金的金额：<u>人民币贰万元整</u></p> <p>3、招标人接受投标保证金的指定账户信息：</p> <p>（1）户名：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淮安分中心</p> <p>（2）开户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淮安楚州开发区支行</p> <p>（3）开户行地址：淮安市淮安区华西路28号（淮安区政务服务中心大厅）</p> <p>（4）账号：投标人在“业务管理-招标文件下载”模块找到对应项目点击下载，在页面上点击“保证金子账号”按钮获取保证金子账号。不同项目的保证金子账号是不同的，不能重复使用，投标人汇款时必须看清每个项目所对应的保证金子账号，并将保证金汇入所投项目对应的保证金子账号中。</p> <p>4、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基本户中汇出，因此投标人应核对诚信库中企业基本户信息，基本户信息应写明归属地，详细到网点，具体为“某银行+地区+具体网点”（详询己方开户银行），如诚信库中基本户信息有误，请及时修改。保证金未通过投标人基本户汇入保证金子账号的视为未缴纳投标保证金。</p> <p>5、投标保证金缴纳后，投标人应在会员系统“业务管理--网上保证金查询”模块查询保证金缴纳情况，如显示保证金已缴纳则说明保证金已到账，否则保证金缴纳无效。投标人只有将投标保证金从基本户汇到项目对应的保证金子账号中，且从会员系统中查询到该项目保证金已缴纳方可说明该项目投标保证金缴纳成功。各投标单位务必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进行查询。如有问题应及时与系统技术维护人员联系，联系电话：0517-80996058、18962289236、13770370470。</p> <p>该流程特别重要，开标前一定要通过会员系统查询保证金是否缴纳，如果开标时，发现投标单位保证金未缴纳，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己负责。</p> <p>6、投标保证金缴纳注意事项（特别提醒）：</p> <p>（1）必须从基本户缴纳；</p> <p>（2）缴纳方式为现金（转账、电汇、网银）、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信用承诺书等。</p> <p>（3）如果投标保证金缴纳遇到银行方面的技术问题，请与中国工商银行淮安楚州支行联系，联系电话：85912731</p>

		<p>(4) 投标人不需要再换取收据。</p> <p>(5) 如果开标时投标人对本单位保证金缴纳情况有疑议或者补充说明, 投标人可以向评标委员会提交书面的申请核实保证金缴纳情况。</p> <p>(6) 如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函等形式按以下要求办理:</p> <p>①保函按照“一标段一保函”的原则;</p> <p>②保函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成;</p> <p>③投标保函采取投标人自行线下购买的方式, 须自行通过投标工具软件将投标保函数据文件或纸质投标保函原件扫描件加载至投标文件。</p> <p>④银行保函、保险保函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按协议执行, 无需办理退款手续。</p> <p>(7) 如选择使用信用承诺书进行投标担保的, 需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提交信用承诺书, 否则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p> <p>(8) 根据《关于在全市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全面推广应用数字人民币的通知》(淮协调办发〔2023〕33号)相关规定, 投标人购买投标保函(保单)建议采用数字人民币向担保机构缴纳费用。</p>
3.4.2	投标保证金退还	招标人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后三个工作日内一次退还未中标人和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在三个工作日内未到交易中心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且未向交易中心作出不予退还通知的, 交易中心将于之后的二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利息, 且退还至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原开户行和账号。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4	投标文件数量	<p>1. 本次招标项目实行全过程、无纸化电子招投标, 无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请投标人务必仔细阅读关于电子化网上投标的有关规定, 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提交投标文件, 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 中标单位在评标结果公示结束后, 按照招标人要求打印所有投标文件资料以及非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与投标时一致), 投标文件中从企业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均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其他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3.7.5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p>中标后中标单位需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A4纸幅), 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 不得采用活页装订。</p> <p>投标文件资料纸质版文本正本壹份, 副本贰份。</p>
4.2.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p>时间: 2025年11月4日上午9时30分</p> <p>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由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p> <p>投标备份文件递交地点: 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 开标</p>

		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淮安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
4.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安排：
4.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异议提出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4.2.4	开标程序	开标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原则上按下列程序开标，招标人或项目行政监督部门现场另有要求的，按具体要求执行：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管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 (4) 核查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5) 投标人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限定在公布投标人完成后 40 分钟完成。 (6)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解密并导入投标文件； (7) 各投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网上无异议确认； (8) 开标结束。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5.1.2	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	本项目不见面开标
5.2.2	解密时间	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限定在公布投标人完成后 40 分钟完成。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组建。</u>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u>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抽取。</u>
6.2	评标方法	综合评估法
7.1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现金或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单或担保保函。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价的 10%，投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

		<p>日起 30 日内，合同签订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至发包人指定账户（不计利息），或提交以上金额的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单或担保保函给发包人。规定时间内不提交，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如采用现金形式缴纳的，接受数字人民币缴纳履约保证金，如采用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单或担保保函形式缴纳的，建议办理保函费用采用数字人民币支付，规定时间内不提交，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异议与投诉	按“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通知”苏建规字（2016）4 号文执行，不接受纸质书面提出的异议和投诉，如有异议、投诉请在招投标系统平台提出。	
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	<p>名称：淮安市淮安区数据局</p> <p>地址：淮安市淮安区城西北路 29 号</p> <p>电话：0517-85189605</p>	
不见面大厅开标注意事项		
<p>一、投标人注意事项：</p> <p>（1）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淮安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p> <p>（2）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异议提出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p> <p>二、开标大厅描述</p> <p>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开标现场异议及回复、开标唱标、等交互环节。相关要求和说明如下：</p> <p>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p> <p>2.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淮安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为保障投标人权益及避免围标串标的情况，投标人必须先扫码登录，然后再插 CA 锁登录系统。具体操作详见操作手册；</p> <p>3.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代理机构提前进入淮安市不见面交易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根据操作手册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登录签到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异议</p>		

回复、唱标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特别提醒：开标前未进行签到的投标人，将无法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系统内其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退回，请各投标人及时进行签到。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限定在公布投标人完成后 40 分钟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哪把锁生成的投标文件用哪把锁解密）。本项目在限定的解密时间内，只要有一家投标人解密成功，即视为网上招投标平台运行无故障；

5.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异议提出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6.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 11 以上），江苏省互联互通驱动。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7.投标人若对开标现场有异议，可以提交异议书并盖电子签章（友情提示：有签章的 CA 锁才能签章，一般情况副锁没有签章）。

拟投标单位须办理淮安市建设工程网上电子招投标 CA 证书及电子签章后方可参加网上招投标活动；CA 和电子签章在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路 16 号）二楼办理，联系人：张主任，联系电话：13861650890；网上操作如遇技术问题，请联系 0517-80996058、18962289236 联系。

10.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各投标单位：为进一步规范我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建设，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保证工程项目建设质效，即日起，我区所有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将严格执行《淮安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防范串通投标、挂靠、转包及违法分包管理办法（试行）》（淮政规〔2021〕1号），严厉打击串通投标、挂靠、转包及违法分包等违法违规行。相关管理办法文件请到电子邮箱：haqztb@163.com，密码：haq-85189605)中下载。

（2）招标人在签订合同前约见并核实项目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部主要管理人员身份。对于证实授权委托人不是中标单位员工、项目经理部主要管理人员无故不参加约见，或不能提供相关资格证书等材料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中标单位须在合同签订前按照相关规定向相关主管部门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接受数字人民币支付。

(4) 因开评标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无法导入的，开标会议将延期。

(5) 投标人未提交网上电子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

(6)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有异议，或者按照有关规定需要作出无效标决定的，应当向当事人核实有关事项，无效标应当由评委会集体表决后作出。

(7) 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评标结果、定标结果等招投标活动提出的异议和投诉，均应在线上办理，投标人应通过淮安市公共资源全程电子化交易平台提出。

(8) 本项目投标工具费、CA 数字证书费、评标(评审)费、投标保函费、交易服务费、工程项目工程款、履约保证金收退等参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23)5号)《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安市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淮政办发(2023)4号)文件精神 and 《2023 年全省营商环境评价方案》等文件要求使用数字人民币结算。

(9) 主体库系统切换及过渡期间，可能出现因系统原因导致诚信库链接无法访问等特殊情况，为保障项目评标工作顺利开展，相关事项明确如下: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诚信库链接的所有材料，投标人必须将相关材料的原件扫描件同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当诚信库链接无法访问时，便于评标委员会通过查看电子投标文件中原件扫描件的方式开展评标工作;若投标人未将本次招标要求提供诚信库链接的材料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2.评标时，若发现投标文件中部分或全部投标人的诚信库链接无法访问的特殊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可不再查看诚信库链接，仅对投标人提供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材料的原件扫描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审即可。

特别提醒:

1.请招投标各方主体提前注册、登录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库信息系统(网址:<http://49.77.204.17:7082//jsztk/#/login?redirect=%2F>)及时录入企业相关信息及佐证材料,避免影响正常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过程中可点击登录页面下方“用户手册”查看操作指南(咨询电话:025-83668675)。6月2日后请招投标各方主体使用系统过程中发现问题及时和系统维护单位联系,联系电话:0517-80996058,18962289236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货物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或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期或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两阶段招标的除外；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9)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关系的；

(10)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投标的货物为同一品牌同一型号；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对工程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施工现场的联系方式见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货物需求；
- (6) 图纸；（如有）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

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相互之间发生矛盾时，以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报送招标人。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3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天，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及时通过“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获取澄清后的招标文件，未按澄清后的招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文件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否决。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3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天，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应及时通过“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获取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未按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文件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否决。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的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2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作为附件的，投标人应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3.2.2 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具体规定进行报价。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

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应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形式从投标企业的法人基本存款账户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向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本章 3.1 的要求提供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其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候选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编制，投标人需另行增加的，应以扫描件的形式编入投标文件相应章节，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可接受的专用工具编制，专用工具可在“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登录页面下载。

3.7.3 本章3.1.1投标文件的组成中“需从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投标人应从企业诚信库中获取。投标人对已获取的诚信库信息进行更新的，投标文件需重新获取相应信息。

3.7.4 投标文件需要进行电子签章的位置应进行电子签章。

3.8 投标备份文件

3.8.1 投标备份文件是指投标人用专用工具编制的、与上传的投标文件一致的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3.8.2 投标备份文件应当制作一份存储于光盘等移动存储介质中。

本项目无需提供投标备份光盘。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生成投标文件后即可进行投标通过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上传。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

4.1.2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采用远程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截止时间后40分钟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本章第4.1.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开标会议。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 公布投标人名称
- (4) 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递交的前后顺序解密其投标文件
- (5)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解密并导入招标文件；
- (6) 当众唱标，宣读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检查前附表要求参加开标会相关人员的到会情况；
- (7) 开标结束。

5.3 特殊情况处理

5.3.1 因“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故障，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时，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时，延迟开标会议。

“网上招标投标平台”故障是指非投标人原因造成所有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解密的情形。部分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不适用该条款。

5.3.2 投标人应在不超过 40 分钟的时间内使用密钥（CA 锁）解密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

5.3.3 投标人采用远程解密的，解密后的投标文件无法导入开评标系统的（开标系统的故障情形除外），作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处理。

5.3.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人设定的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投标报价处理。

5.3.5 投标人的付款方式没有响应招标人的招标文件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5.3.6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提出，招标人当场予以答复。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多个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评标结果公示

7.1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在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及与招标公告相同的发布媒介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7.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在**网上招投标系统**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并在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8.合同授予

8.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不超过 3 个。

8.2 中标人公告及中标通知

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将中标人名称、中标价和项目负责人在与招标公告相同的发布媒介上予以公告，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8.3 履约保证金

8.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和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

8.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8.3.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4 签订合同

8.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就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评标结果事项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10.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不一致的，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加盖投标人公章和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如投标函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委托代理人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
		投标文件的组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1.1项规定
		投标文件及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投标文件及有效报价（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取得企业法人有效的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链接诚信库
		①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②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③投标文件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④对本工程不串通投标、不挂靠、不转包、违法分包承诺； ⑤投标人不得在近2年内（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向前推算两年）因违反招标投标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串通投标、挂靠、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受到行政处罚的，行政处罚日期以行政处罚决定文件日期为准；	提供企业出具的承诺书，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原件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否则其投标资格将全	投标人必须取得投标产品制造商针对本招标项目的唯一授权书（格式自拟，加盖制造商公章和法

		部被取消	定代表人印章有效，上传原件扫描件至投标文件中)
		当同一品牌的制造商和代理销售商同时报名时，仅对制造商进行评标	制造商出具资格声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有效，上传原件扫描件至投标文件中)
		投标产品制造商未参加投标而是其代理商参加投标的，则投标人必须取得投标产品制造商针对本招标项目的唯一授权	提供制造商专项授权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有效，上传原件扫描件至投标文件中)
		拟选派参加本工程投标的授权委托人	授权委托人必须是本单位的正式员工，须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若是退休人员则需同时提供劳动合同和退休证），链接诚信库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 ②投标人近3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 ③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情形。	提供企业出具的承诺书，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原件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
		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p>注：1、请投标人在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部分中按本合格标准顺序上传支持格式的文件。 2、投标文件在网上提交，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企业基本情况信息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将营业执照、(支持格式的原件扫描件)录入到诚信库中，其他材料须在开标前上传(支持格式的原件扫描件)到电子投标文件相应部分，否则不予认可；投标人在网上投标文件中提供录入诚信库的上述材料的链接和原件扫描件(如果是代理商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相关资格审查材料的链接，提供原件扫描件上传即可)。(注：网上资格审查、打分时，若未及时更新等原因导致证件不再有效或上图文无法识别的均不予认可。)</p>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投标货物清单	符合第五章“货物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其他	无本章3.2.3所列情形之一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 <u>40</u> 分；商务响应： <u>5</u> 分；技术响应： <u>30</u> 分；售后服务： <u>10</u> 分；安装及调试方案： <u>10</u> 分；业绩： <u>5</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input type="checkbox"/> 方法一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次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p> <p><input type="checkbox"/> 方法二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方法三 评标基准价 $C=A\times K$</p> <p>A 为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若 $7 \leq$ 有效投标文件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若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p> <p>K 取值为：<u>现场随机抽取</u>（取值范围：97%、98%、99%）</p> <p>注：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签字后，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但评标过程中的计算错误可作调整。</p>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3 (1)	投标报价 40分	评标价与评标基准价(40分)	<p>(1) 确定有效投标报价</p> <p>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最高限价以下的为有效投标报价，否则作为无效投标报价处理。</p> <p>(2) 计算评标基准价</p> <p>评标基准价 $C=A\times K$</p> <p>A 为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若 $7 \leq$ 有效投标文件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若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p> <p>K 取值为：招标人代表随机抽取决定（取值范围：97%、98%、99%）</p> <p>(3) 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得 <u>40</u> 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3 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3 分（偏离不足 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保留两位小数）。</p> <p>注：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签字后，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但评标过程中的计算错误可作调整。</p>

2.2.3 (2)	商务响应 5分	企业综合实力（5分）	<p>1. 投标人所提供的付款方式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提供承诺函原件扫描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不提供不得分。</p> <p>2. 投标人所提供的质保期、交货期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分，提供承诺函原件扫描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不提供不得分</p>
2.2.3 (3)	技术响应 30分	技术参数（10分）	<p>投标人所投产品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的得10分；未标▲的技术参数有负偏离的一项扣1分，标▲的技术参数为主要指标，有一项负偏离的扣2分，扣完为止。必须提供技术指标中所要求的证明材料，否则视为不满足技术要求而作扣分处理。（评委根据技术参数响应表及所要求提供相关材料进行评分；未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应在《技术参数响应表》中逐条列出响应情况，若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未列明情况的按负偏离进行扣分处理），投标人须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标▲的技术参数须提供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不予计分）</p>
		设备配置的合理性（10分）	提供的设备配置，功能满足采购需求且产品设计融合地域文化特色与殡葬文化内涵，文化适配，功能协调，设计细节满足招标人实际需求，满分10分，（不超过10页）
		设备布局（5分）	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制定详细的设备布局方案、详细说明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解决问题的措施等，并提供详细图纸，根据提供的图纸（至少包含立面布局图和平面布局图）、方案，针对方案的合理性、针对性、科学性等进行综合评分，满分5分，（不超过10页）
		设备的保养维修及故障应急处理解决方案（5分）	设备的保养维修及故障应急处理解决方案：影响设备性能因素说明方案、设备维护保养方案、电气线路故障控制解决方案、设备故障应急处理技术方案。满分5分（不超过10页）
2.2.3 (4)	售后服务 10分	售后服务、人员培训方案（10分）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全面性、合理性、可行性、便捷性服务和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分：满分10分；（不超过10页）

2.2.3 (5)	安装及调试方案(10分)	项目实施安装方案 (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总体施工部署、工期供货措施、施工时间进度表、运输、现场安装管理计划、项目安装、调试验收方案合理性、详细程度和可操作性。 满分10分；（不超过10页）
2.2.3 (6)			说明：1方案每个评分点篇幅超过页数的，按每1页扣0.1分。 2. 方案各评分点得分应当取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为最终得分。方案中除缺少相应内容的评审要点不得分外，其它各项评审要点得分不应低于该评审要点满分的70%。 3. “方案”评审点采用横向暗标评审，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设置的评审点分别编辑。暗标编制要求如下：投标文件中“方案”的内容不能有任何反映出单位名称的标志，更不能出现公司名称、人员姓名、疑似承担过的项目名称以及其他带有暗示性的语言或标记。
2.2.3 (7)	投标人业绩5分	同类设备的销售业绩（5分）	提供2020年1月1日起至今同类设备的销售业绩，每项得1分，最高5分。（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的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时间以中标通知书为准，否则不予计分）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第一、二、三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维保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响应：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响应：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售后服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5) 安装及调试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6) 业绩：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响应：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响应：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售后服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5) 安装及调试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6) 业绩：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准备

-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或通过门禁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3.1.2 评标委员会成员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 3.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2 初步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 3.2.2 投标文件不符合本章第 2.1 款评审标准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 3.2.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 2.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无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 3. 如投标函由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加盖公章（或签字）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 4.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5. 组成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6. 在同一招标项目中，联合体成员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7. 投标人名称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8.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要求或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无技术资料支持的；
9.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10.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12.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13. 与招标文件提供的货物（设备）清单中的清单数量不相同的；
1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15.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16.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17.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18. 投标文件提出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
1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20.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21. 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要求的。

3.2.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5 凡招标文件未明确标明无效标条款的，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投标的依据。

3.3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2) 如果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的规定作无效标处理后，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且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将所有有效投标按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作为中标候选人向招标人推荐。如果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3.6 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经友好协商, 双方就_____采购相关事宜签订如下条款。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供货内容:

资金来源:

二、交货期限

按照甲方要求在接到供货通知_____日历天内提供材料, 质量标准符合相关验收标准及国家强制规范。

三、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 (¥: 元)

四、项目价款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 30%预付款; 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完成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5%, 质保期满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不计利息)

每次付款前, 承包人均应开具等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相应费用而不被视为违约, 亦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本项目工程款 (进度款) 接受数字人民币支付, 投标人账户须开通数字人民币。

五、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是。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 现金或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单或担保保函。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中标价的 10%, 投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合同签订前,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至发包人指定账户 (不计利息), 或提交以上金额的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单或担保保函给发包人。规定时间内不提交, 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如采用现金形式缴纳的, 接受数字人民币缴纳履约保证金, 如采用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单或担保保函形式缴纳的, 建议办理保函费用采用数字人民币支付, 规定时间内不提交, 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履约保证金按项目进度予以退还; 承包人应保证履约担保在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且项目交付前一直有效; 在项目竣工结算前, 承包人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 通过竣工验收, 并扣除违约金后的履约担保

一次性退还给承包人。如因承包人违约，发包人单方解除合同的，尚未退还的履约担保，不再返还。

备注：若发现中标单位有串通投标、挂靠、转包情形的，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或等同罚款；有违法分包情形的扣除履约保证金的 50%。

六、质量要求

1、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曾使用过的且是专为本合同生产的产品，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以及不低于现行国家和行业标准，且完全与投标时全部所投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和外形、尺寸、安装尺寸、重量、质量和性能等相符，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2、在交货之前，乙方对产品质量、规格、性能和数量进行全面的检测，并出具证明产品与投标文件相符的证明书，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能发货。测试的细节和结果必须写出书面报告并作为质量检验证书的附件。产品到货时，提供合格证和检测报告。

3、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与投标时所规定的品牌型号相同，不得变更，如特殊原因确需变更，则应在甲方认可的情况下，并要求乙方证明替代品性能更优更好且价格不得变动。

4、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全面的检验，并提供产品合格证。交付使用前发生的产品损坏和不合格，一律退换新品。在保修期内发生的产品损坏和性能不合格（非使用不当原因造成），除甲方同意修理者外，亦应退换新品。

5、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相关部门颁发的环保、质量等标准，保证使用材料、设备满足检测要求，达不到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的。乙方承担更换材料的一切损失，直至验收达标。

6、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7、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标识。

8、根据甲方指定地点，乙方负责安排运输，运输费由乙方承担。

七、项目进度

必须按合同交货期供货，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程进度延误，每拖延一天，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 5000 元/天，工程付款时直接扣除。

八、违约责任

1、在质保期内，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性能要求，将被视为有缺陷

或损坏，招标人将保留退货或更换产品的权利，中标人应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保修期内，乙方拒绝履行保修义务或履行保修义务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维修，费用由乙方双倍承担。

3、保修期内，工程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经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尚未支付的款项不再支付，乙方还需支付甲方违约金 100000 元，并赔偿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应当面书送达乙方，通知自送达时生效。乙方自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3 日内撤场，并与甲方办理相关交接手续。因下列情形，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尚未支付的款项不再支付，乙方还需支付甲方违约金 100000 元，并赔偿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供货期延误达 15 天的；

(2)、不服从甲方管理，供货经验收质量不合格等，经甲方或监理提出，拒不更换的；

(3)、乙方不能按照甲方要求供货的；

(4)、乙方不能严格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经甲方提出后拒不整改或经整改甲方仍不满意的；

(5)、乙方有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行为的。

九、争议解决方式

如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依据法律程序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肆份，乙方肆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货物需求

一、采购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节能环保平板火化机	台	2	
2	火化机配套的尾气净化处理设备	台	2	
3	垃圾焚烧炉	台	1	
4	垃圾焚烧炉配套的尾气净化处理设备	台	1	

二、平板火化机主要技术要求

(一) 平板火化机主要技术参数

1、炉体外形尺寸：必须符合安装场地的安装尺寸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炉体外型尺寸，炉体实物尺寸与投标人所提供的尺寸误差不能大于±5%，装饰板由大件组装，外观效果豪华庄重、新颖典雅，拆装方便。

2、主燃烧室工作压力：-10～-35pa

3、耗油量：≤12升/具（连续火化）；单具火化油耗≤15升/具

4、平均火化时间：≤40分钟/具

5、主燃烧室工作温度：≥850℃

6、二燃室工作温度：≥850℃

7、燃料：轻质柴油。

8、炉膛触火层耐火温度达到1600℃以上，砌筑灰缝小于2mm。

9、平板火化机配套预热器，提高燃烧效率。

10、炉体外结构温升≤30℃，炉门和观察孔温升≤60℃

11、*环保效果：火化机配备烟气后处理设备后，各种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应达到或优于GB13801-2015国家标准要求。

12、火化间工作室噪声≤75db，火化间前厅噪声≤70db，火化间外部噪声≤60db。

13、炉膛使用寿命：≥4500具

- 14、炕面使用寿命:>1000具
- 15、整机使用寿命: ≥10年
- 16、总功率: 不大于18KW/台。

(二) 平板火化机配置要求

1、预备门系统

采用中间两面为移动双开门,主要功能为预备室与大厅隔离作用。采用自动开闭“电梯式”中分双开门,开门进行接尸入炉,接尸动作完成后门关闭,使大厅美观清洁;预备门主要配置要求:主要由电机、减速机、轨道、不锈钢门等组成;门上方设置焚尸炉工作状态,并具有应急时手动装置设备。

2、遗体输送系统

(1) 采用履带运尸车,不小于1.0毫米优质不锈钢板装饰;电机、减速机由变频器控制,机械传动,运行平稳、噪音低。。

(2) 进尸系统工作运行安全、平稳、低噪,不应发生机械部件与遗体、遗体包装物等缠绕、卡顿等故障。

(3) 遗体输送系统的电控系统:

a、一键操作:双向遗体输送车通过一键操作自动完成至预备室外接遗体,带棺入炉膛,归位停到预备室,自动输送遗体过程中与预备门、炉门均自动开启关闭。

b、操作系统:须具备自动、半自动、手动三套操作功能,能无干扰切换;

c、输送车定位系统必须使用限位开关。限位开关选用国内知名优质品牌。

3、燃烧系统

(1) 燃烧系统由主燃烧室和再燃烧室组成,炉膛采用优质耐火材料砌筑,炉膛使用寿命在三年以上。

(2) ▲主燃烧器必须具有大小火控制装置,主燃烧器具有不锈钢挡板保护装置,保证燃烧器的使用效果。

(提供具备 CNAS 资质或 CMA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 主燃室和再燃烧具有温度超限保护,炉膛具有压力超限保护和防爆装置。

(4) 供油量、供风量的调节可采用全自动控制、手动控制。

(5) 砌筑耐火砖灰缝≤2mm,横平竖直、泥浆饱满、砌体平面直线度≤3/1000,垂直度≤3/1000。需切断耐火砖时,必须用切割机切割并磨平后使用。

(6) 结构砌筑工艺要求:

a. 耐火层:粘土耐火砖和耐火高温浇注预制件砌筑。

- b. 隔热层：耐高温硅酸铝纤维毡，抹耐火泥多层粘制。
- c. 保温层：炉体四周保温材料采用耐高温岩棉保温，厚度不小于60mm。
- d. 耐火层外的保温层必须砌筑，不准堆砌，工艺与耐火层同。
- e. 高铝耐火泥、高温耐火泥、粘土质耐火砖、耐火浇注料、耐高温纤维板和保温砖等均采用国内优质产品。

f. 炉膛热风配制风阀，密封性能好，不漏气，启闭灵活。

(7). 炉膛左右两侧供风管，使用Φ16mm的耐高温不锈钢管制作。

(8) ▲保温隔热材料：炉砖体四周采用优质高质量隔热保温材料制作的保温层，保温隔热效果好，炉体表面平均温度≤20℃

(提供具备CNAS资质或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供风系统：

(1) ▲供风管路采用耐高温、耐腐蚀、抗压强度大的优质无缝钢管制作，内嵌式安装，管道干净，风道及烟道内的调节阀、闸板完整严密，开关灵活，启闭度指示准确。

(提供具备CNAS资质或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 各供风管路经优化布置，可形成强涡流旋转供风，炉膛供风无死角，燃烧充分。

(3) 鼓风机、引风机内无异物，风机试运转，风机、风道无异常，烟、风挡板转动灵活。

5、供油系统：

(1) 油管路：采用耐腐蚀，抗压强度大的无缝钢管。

(2) 油路阀门：采用优质不锈钢球阀，确保密封性好，抗压强度大。

(3) 高位油箱内的油量正常，其全自动控制装置的加油、断开，显示正常。

(4) 燃烧器、油路、滤网、油泵及各针型阀、电磁阀接头，无堵塞或泄漏。

(5) 供风风嘴采用316S耐高温不锈钢焊接件。

(6) 配备火化高温助燃预热装置。

6、电控系统：

(1) 配备优质PLC智能控制系统，控制系统须有欠压、过载、报警保护、电流控制器符合工频耐受电压实验、电流控制器电源端子与（外壳）之间电阻大于500MΩ、符合抗非正常热和着火危险要求。操作面应有操作和观察两用装置。

(2) 可视化人机界面为操作界面，人机界面（火化控制）显示屏尺寸不小于10英寸。人机界面上应有火化机、尾气设备运行状态，工作时的各部分运行状态，各种参数（炉膛温度、炉膛负压、二燃室温度、布袋温度、电机频率等）。布袋超温报警、故障报警、

故障部位等都应在显示屏及时显示。火化操作面与进尸作业面须具备信息传递装置；

(3) 操作系统可与尾气处理系统联控，火化炉工作时可通过操作界面实现后尾气处理和应急排烟两种工作模式之间的一键快速切换。送尸车、炉门、预备门均可实现自动控制、半自动和手动控制三种方式，三种方式可以无干扰自由切换。设备的电器终端具有信息化控制接口，可与外围远程计算机系统联网控制功能。

(4) 采用独立的动力控制柜，具有过载、短路等电器保护功能及系统综合控制功能。

(5) 所用电线应采用铜芯聚氯乙烯绝缘软电缆，导体材料应为铜导体，电电缆燃烧性能分级达到 ZA3 级)。

(6) 鼓风机、引风机、炉门电机、预备门电机、烟道闸门电机须安装过载过流、缺相短路保护一体装置，须选择噪音量 $\leq 85\text{dB}$ 的电机设备。

(7) 能够与招标人的业务管理系统衔接，支持远程监控、远程故障诊断、实时监控设备运行情况、运行数据。。

(8) 在主燃烧室、二次燃烧室、输出烟管道等区间进行温度采集，保证检测控制仪器精度不得低于 0.2 级。

7、排烟系统及炉门技术要求

(1) 下排烟，烟道设计结构合理，烟道左右设有清灰门，位置合理，清灰方便，烟道闸板升降灵活，运行准确稳定，引风管道、烟道密封性能优良，减少漏风对系统运行的影响，节能环保，配备废气检测抽样口，必须密封效果好，不漏烟。

(2) 炉门要求：炉门开启，自动控制系统应满足炉膛微负压，烟气不外逸。

(3) 炉体应有防爆安全措施。

(4) 应急直排烟囱采用耐高温变频引风机，根据炉膛压力自动变频控制，电机功率、风压、风量应该考虑风管长度及布袋使用情况的影响，更换布袋后一年内空炉时能保证炉膛工作压力。

(5) 安装底座水平，无震动，底座应加有优质防振垫，风机有消音装置。

(6) 风机出风口配上橡胶伸缩法兰连接套管，进风口配有防护网。螺栓、螺母材质为 304 不锈钢。

(7) 采取喷射烟筒结构，引射烟囱高 ≥ 12 米，采用不小于 3 毫米厚优质钢板卷制。配备废气检测抽样口，必须密封效果好，不漏烟。

8、设备框架及外装

设备框架整体采用国标 Q235 材质钢材。炉体框架采用 $\geq 40*40$ 方管焊接，炉门口处采用 5#槽钢，炉体框架操作面采用 $\geq 3\text{mm}$ 钢板，炉体侧面采用 30*50 矩管框架结构，内

附 1.5mm 优质 304 不锈钢板；设备外装框架采用国标 Q235 \geq 4mm 钢板，剪板折弯加工框架结构，粉末喷涂处理。外装采用 \geq 1.0mm 优质 304 不锈钢板，剪板折弯加工，设计有检修门、入尸口及侧面可拆卸活动面板，粉末喷涂处理。

三、尾气净化处理设备技术要求

（一）尾气处理设备组成：

高效降温器、脱硫脱酸脱脂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初级除尘器、脉冲布袋除尘器、引射排放、控制系统等组成。

（二）各部分设备技术要求。

1、高效降温器。

（1）高效降温反应器采取相应隔热措施，2 秒内能把废气温度降至 200 度以下。

（2）高效降温器箱体采用至少 2mm 厚耐高温、耐腐蚀的 304 不锈钢材质，10 年内不被废气腐蚀穿透。

（3）高效降温器散热列管选用至少 2mm 厚优质耐高温、耐腐蚀无缝不锈钢管，设计上应充分考虑火化机的烟气流量，满足火化机废气瞬间降温技术要求。

2、脱硫脱酸脱脂装置。

（1）材料要求：脱酸脱硫净化喷射装置箱体材料采用至少 2mm 厚耐高温、耐腐蚀的不锈钢材质，10 年内不被废气腐蚀穿透。

（2）脱硫脱酸脱脂装置设计有活性炭粉、氢氧化钙加料和自动喷射装置，活性炭粉、氢氧化钙和废气充分接触产生化学反应，瞬间降低污染物排放浓度。

3、活性炭吸附装置

（1）全自动控制。使用防腐蚀，耐高温 304 不锈钢，实厚不小于 2mm，10 年不被腐蚀穿透，进料量自由设定，自动定时定量。

（2）使用活性炭粉进行吸附，二噁英吸附效果良好，废气排放无异味、异臭。

（3）活性炭吸附器设置有检修门，设计上要方便员工保养及添加活性炭粉。

4、初级除尘器。

（1）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具有烟尘二次冷却功能。

（2）制造要求：除尘器应设计有沉灰室和出灰装置。

（3）▲火星拦截装置：尾气处理设备具有火星拦截装置，选用耐高温、耐腐蚀不锈钢滤芯，火星拦截率达到 100%。

（提供具备 CNAS 资质或 CMA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脉冲布袋除尘器。

布袋除尘器由箱体、支撑架、检修平台、滤袋骨架、滤袋、导流板、收尘室、全干法脉冲自动清灰装置、清灰程序控制、废气进出口采用气动阀门自动控制。

(1) 布袋除尘器箱体采用至少 2mm 厚耐高温、耐腐蚀的不锈钢材质，10 年内不被废气腐蚀穿透。

(2) 滤袋的材质和使用寿命：选用优质耐高温滤袋，滤袋所选用的滤料连续工作温度不低于 260℃。

(3) 布袋除尘器采用全干法脉冲自动清灰系统，供气量充足，压力达到技术要求，自动清除粘附在滤袋上的粉尘。

(4) 布袋除尘器配有空气过滤，自动感应脉冲清灰装置，可自动检测储存灰量，对滤袋进行自动清灰处理，除尘效率达 98%以上。

(5) 滤袋对各种污染物的去除效果：达到 GB13801-2015 国家标准。

(6) 布袋除尘器设计有防结露系统，防止因滤袋结露，影响火化机正常工作负压。

(7) 脉冲阀符合 HJ/T 284-2006 的规定，使用寿命累计喷吹不低于 100 万次。

(8) 附属配置要求：优质螺杆空压机、储气罐（符合压力容器标准）、干燥机、高精度过滤器等。

(9) 布袋除尘器需设计有检修孔，随时可以打开检修门查看布袋除尘器箱体内使用情况。

(10) 应急系统：旁通使用自动耐高温阀门，具有超温自动切换功能。

(11) 螺杆空气压缩机采用全自动电脑控制，带消音装置，配套储气罐、冷干机。

(12) ▲尾气净化处理设备处理烟气量 $\geq 6000\text{m}^3/\text{h}$ （提供具备 CNAS 资质或 CMA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3) 出口烟气温 $\leq 150^\circ\text{C}$

6、引射排放系统。

(1) 引风机需采用高压引风机，电机功率不小于 15KW。

(2) 引风机采用变频技术，配套专用变频器，可以根据工况情况调节引风量大小。

(3) 尾气处理设备具有引射导流装置。

(4) 烟囱采用不少于 2mm 厚耐高温、耐腐蚀的不锈钢材质，烟囱预留废气检测孔。

7、管道连接。

(1) 管道采用法兰连接，不锈钢材质，管道连接方便拆卸、耐腐蚀。

(2) 管道转向采用弯头焊接，直角转向采用 90°弯头焊接的方式进行连接，材质为优质不锈钢。

(3) 各应急管道阀门须耐高温，整体要求密封完整、不透风。。

8、自动控制系统。

(1) 尾气处理系统应设计手动和自动两套控制方式。可以与火化机实现一体化操作。

(2) 整套设备系统电路设计应满足《通用用电设备配电设计规范》GB50055-2011 标准。

(3) 采用自动化、智能化控制尾气排放数据适时自动检测、自动调整各项参数，自动化控制系统包含数据采集及处理、模拟量控制、联锁保护。

(4) 尾气处理设备控制系统可读取火化机炉膛负压数据，当出现非负压情况，尾气安全机制自动启动，保证炉膛负压。

9、压缩空气喷吹系统。

(1) 空压机采用优质品牌螺杆空压机（须配置冷干机），功率 $\geq 7.5\text{Kw}$ ，无振动、噪音小、运行可靠，使用寿命长，与火化机匹配。空压机的配备数量投标人根据情况自行确定。

(2) 空气储罐：符合压力容器标准。

(3) 组合式干燥机。

(4) 高精度过滤器。

10、应急排烟系统。

尾气处理设备检修或维护保养时，为保证火化工作的正常开展，投标人应设计应急排烟系统，提供技术方案说明。

11、尾气处理系统废气排放的效果要求。

(1) *经处理后的尾气所含物质含量必须达到或优于国家现行燃油火化机尾气排放标准（GB13801-2015）。

(2) 尾气处理设备不能产生污水、粉尘等二次污染，噪声强度 $\leq 90\text{db}$ 。

(3) 排放不能有黑烟，小于林格曼 1 级。低气压或空气水含量大使馆周边不能形成青烟。尾气中不能有漂浮物。

(4) 尾气处理设备安装和火化机实现无缝对接。

四、遗物焚烧炉技术要求

1、焚烧炉保证外装饰整体强度，不得起鼓或有异响，同时要求钣金折弯圆角不得超过 0.8mm。

2、设备外形尺寸：必须符合安装场地的安装尺寸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应提供炉体外型尺寸，炉体实物尺寸与投标人所提供的尺寸误差不能大于 $\pm 5\%$ ，装饰板由大件组装，外观效果豪华庄重、新颖典雅，拆装方便。

3、焚烧能力：150-200kg/h

4、炉条必须可承受高温，具有耐高温、耐腐蚀，稳定性能高，使用寿命长等优点。

5、炉膛的耐火材料全部选用耐高温耐火砖砌筑，耐高温达 1400℃。使用的耐火水泥和保温材料均须为优质产品。

6、炉体后侧配备二次燃烧室。

7、炉门口配置逸烟回收系统。

8、主燃方式：在燃烧过程中利用遗物中可燃物自行燃烧。

9、炉门升降系统：链式传动升降，具有运行平稳、故障率低，密封性能好，运行可靠，维修方便。

10、炉体表面温度：<30℃

11、排烟方式：下排烟，投标人负责烟道内耐火材料砌筑，且提供烟道基础工程的技术支持。

12、配置烟道粉尘拦截装置。

13、炉体电器控制：电器控制箱采用耐高温 304 不锈钢，箱体内各断路器、交流接触器、热继电器、继电器、控制器、电源接线板等排布均匀，结构合理，行线槽横平竖直，接线牢固美观。燃烧室温度、压力直观显示，各传动装置操控灵敏。控制线路设有手动、自动、点动三种控制方式，电器线路采用国际通用的接插式安装方法。

14、废渣输送装置：采用不锈钢材质材料焊接加工制作，刮板底板为双层设计便于检修，刮板为铸钢材质浇注一次成型并加工，输送链条使用合金钢材质对缝自动焊接，各传动轴为 45#钢材质，各托轮及传动轮为铸钢材质浇注一次成型并加工，动力采用开元电机，配套国内优质品牌减速机，运行平稳可靠，故障率几乎为零，电机功率 3KW，减速机速比为 1/60。该装置对燃烧室燃烧灰烬进行输送并集中进行处理。

15、*环保效果：遗物焚烧炉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应达到或优于 GB13801-2015 国家标准要求。

备注：1.带*部分必须响应，否则视为无效标。

2.本项目质保期 3 年。

封面

（项目名称及标段） 货物招标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1. 投标函

投 标 函

_____(招标人)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及标段) 货物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_____) 元的投标总报价。其中设备费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_____) 元, 安装费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_____) 元。以_____ 日历天 (接到招标人正式安装通知后, 确保在招标人规定的时间内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并交付使用), 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实现工程目的。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果我方中标, 将派出_____ (姓名) 作为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3) 我方将严格履行本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 并遵守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所有规定。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印章): _____

日 期: _____

2.投标报价汇总表

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号：（如有时）

序号	内容	价格（人民币万元）	备注
1			
2			
3			
4			
5			
投标总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			
投标保证金：			
工期：___天，接到招标人正式安装通知后，确保在招标人规定的时间内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并交付使用			

注：投标报价中包含旧设备的拆除并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以及新设备的供货、运输、保管、安装、调试的一切费用包括税费。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日期：_____

2.1 货物分项报价表

货物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号：（如有时）

报价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制造商/产地
货物分项报价汇总							

2.1-1 货物报价明细表

货物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号：（如有时）

报价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元器件、材料的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制造商/产地

投标人可根据项目要求提供所投设备报价明细

3.商务及技术条款偏离表

商务及技术条款偏离表

招标文件编号：

标段号（如有时）：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 商务、技术条款	投标文件的 商务、技术条款	说明

注：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的主要商务技术条款（如供货期、付款方式、履约保证、质保期等）逐条填写。

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4.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制造商专项授权书

6. 制造商资格声明

制造商资格声明

1. 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商名称：_____

(2) 总部地址：_____

电话及传真号码：_____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_____

(4) 实收资本：_____

(5) 法定代表人：_____

(6) 制造商在____(地区)的代表的姓名和地址(如有的话)：

_____ (

2. (1) 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它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_____

生产内容：_____

年生产能力：_____

职工人数：_____

(2) 本制造商不生产，而需从其它制造商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_____

主要零部件：_____

3. 本制造商生产投标货物的经验(包括年限、项目业主、额定能力、商业运营的起始日期等)：

4. 近__年财务状况(____年__月__日到____年__月__日止)

5. 近__年投标货物类似业绩：

_____(买方名称和地址)、_____(项目名称和地址)、_____(货物数量)、_____(合同签订时间)、_____(合同价格)、
_____(履行状况)_____

.....

6. 进__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7. 易损件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_____

供应商： _____

8.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_____

9. 制造商所属的集团公司（如有的话）： _____

10. 其他情况： 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证明文件。

制造商名称： _____

签字人名称和职务： _____

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签字日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7. 申请人基本情况

申请人基本情况

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 编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职 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职 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 号				技术工人		
经营范围						
备注						

注：申请人编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应将（营业执照）的复印件作为本表的附件，否则不予认可。

8. 体系认证证书（不涉及）

9. 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认为所需要的其它资料

10.企业业绩

11.技术参数响应表（如有时）

技术参数响应表

标段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备注

12.技术规格书

技术规格书

1.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必须提供所供应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2. 证明货物或服务是合格的文件有：

(1) 货物的质量保证资料；

(2) 货物的主要技术数据和性能特征的详细描述；根据招标货物的要求，除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表格外，还可用文字说明投标货物对该要求的适应性。

(3) 安装要求以及货物拆装和维修时所需的特殊工具。

(4) 招标货物的要求和质量标准等。如果投标人对招标的货物有建议时，只能在对招标文件完全应答的基础上，另行提出自己的替代方案。

13. 售后服务

应包含下列内容，但不限于此：

- 1、卖方对买方操作、维护人员的培训方案及计划（包括培训人数、时间、地点、内容、目标等）；
- 2、质保期内，卖方对中标货物及服务在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具体内容及承诺；
- 3、质保期满后，卖方对中标货物及服务在质保期满后，如买方不委托卖方维保的情况下，卖方售后服务具体内容及承诺；如买方委托卖方对中标货物及服务进行售后服务，应分别列出卖方对中标货物及服务质保期满后每年维保清包、大包的范围、内容、价格及相关承诺。

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致：（招标人名称）

根据_____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我公司符合以信用承诺替代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情形，现自愿使用信用承诺书作为免缴投标保证金证明，并自行承担相关责任和风险。

如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约定，存在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的，我公司承诺自收到书面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通知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所投项目招标文件约定的投标保证金足额缴纳至招标人指定账户。未按规定足额缴纳的，自愿接受以下处理，且不提出任何异议：

1. 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公示期间，参与市内各类型招投标活动时均以现金方式从我公司基本存款账户缴纳投标保证金，否则视同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2. 招标人依法提起诉讼的，相关诉讼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律师费、申请费、差旅费等）由我公司承担，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各分中心有权暂缓退付我公司以现金方式缴纳的其他项目保证金，并配合法院执行。

承诺人（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